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

中妇幼便函〔2024〕66号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关于 “母乳喂养促进项目”试点医院开展母乳喂养规范教育培训 基地评审的通知

各妇幼保健机构及相关医疗、服务机构：

为贯彻落实国家《母乳喂养促进行动计划（2021—2025年）》，中国妇幼保健协会于2022年5月启动了为期3年的母乳喂养促进项目，并在各试点医院开展多种形式的母乳喂养科普教育。为加强宣传教育与临床支持，发挥示范医院的模范标杆作用，为更广泛的母乳喂养规范教育提供专业指导与学术推广。项目组及专家团队将针对试点医院开展母乳喂养规范教育培训基地的评审，通过评审的试点医院将由协会评定为母乳喂养规范教育培训基地。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由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母乳喂养促进项目”项目领导小组、项目办公室及项目专家组，制定评审规则，现发布本次评审通知。

相关事项如下：

一、组织架构

主办单位：中国妇幼保健协会

二、评审周期

评审所需资料和医院情况以如下周期为准：

2023年1月31日-7月31日，或自申请医院加入试点医院之日起满6个月。

三、评审对象

已报名申请“母乳喂养规范教育培训基地评审”的母乳喂养促进

项目试点医院。

四、评审规则

（一）项目资料提交及评审规则

1. 请将附件 1 所述评分规则所要求的文件资料，以电子版的形式，发送至母乳喂养促进项目办公室邮箱：mrwy@cmcha.org；邮件标题命名：母乳喂养培训基地评估-XX 医院

2. 评审分值将依据所提交的文件进行评分，请完整提交所要求文件，并以每个项目命名相关文件夹，如“（一）项目参与度与推动力-积极参与项目活动”（若文件较大，可整理后上传至网盘，并在邮件中附上网盘链接）。

3. 资料提交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15 日。

4. 现场考察时间和具体安排：将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前公布并通知考察单位。

（二）评审要求

所有参与评审的医院都须经过项目资料审核和评分。视项目推进情况及医院临床环境，部分增加现场调研考察；

（三）评分标准

此次母乳喂养规范教育培训基地评估将综合考核多项维度，对试点单位的项目实施情况和成果进行评估（详见附件 1）。

（四）评审通过标准

本次评审规则满分为 100 分，附加分为 20 分。总评分达 80 分，则为通过评审（包括总分和附加分）。

五、评审结果公布

母乳喂养规范教育培训基地的评审结果预计于 2024 年公布。评选结果通过协会官方渠道发布，并由中国妇幼保健协会给予授牌证明。

六、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刘艳玲 13911192587

谢灵绮 13661738896

项目办公室邮箱：mrwy@cmcha.org

- 附件：1. 母乳喂养规范教育培训基地评选评估规则
2. 医院基础信息
3. 现场评分表
4. 现场评审妈妈信息收集



附件 1

母乳喂养促进项目母乳“喂”爱——《母乳喂养指导手册》推广母乳喂养规范教育培训基地评选 评估规则

序号	项目	细项	说明	评估方式	要求	标准与评分	评分	备注
1	(一) 项目参与度与推动力	积极参与项目活动	评估周期中试点医院应积极参与项目活动，围绕《母乳喂养指导手册》项目，大力推动临床科普教育活动（如培训、义诊、讲座等）医护专业培训达到10人/每场，共1学时/场；孕产妇达到10人/每场，共1学时/场	资料评审	提交活动文件（课件、签到单）和照片等资料	≥12场 10 6-11场 6 1-5场 2		同1场次内容放1个文件夹，命名要求：《手册》科普活动第xx场
		积极开展专项活动	近1年内，以母乳喂养为主题活动的举办和推广（如母乳喂养日、母乳喂养周、早产儿日等）	资料评审	提交活动文件（议程或方案、签到单）和照片等资料	≥3场 10 2场 6 1场 2		同1场次内容放1个文件夹，命名要求：主题活动第xx场
3	(二) 专业医护团队培养	培训覆盖率	涉及院内母乳喂养相关医护人员的《母乳喂养指导手册》相关培训覆盖率，如孕产学校课堂授课、产科、新生儿科、乳腺科、儿保科、孕产保健科等医护人员	资料评审	医院端问卷的完成数量/医护人员（由项目组后台抽取问卷完成数量，医院提交院内母乳喂养相关医护人员总人数）	≥80% 10 <80% 0		填写附件“基础信息”
			对于《母乳喂养指导手册》中相关知识的掌握率和正确率	资料评审	医院端问卷的答卷正确率（由项目组后台抽取问卷正确率）	≥80% 10 <80% 0		
5	(三) 孕产妇和家庭成员普及	开展母乳喂养科普宣教	开展多种形式的孕产妇及家庭端母乳喂养科普宣教，如通过数字媒体（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等）、电子平台（医院官方）、孕妇学校、院内母乳喂养相关场所（院内电子屏、门诊大厅墙面海报）等平台传播《指导手册》核心知识的宣传形式种类	资料评审	提交宣传文件、照片、科普链接、平台截图等资料	≥8种 10 4-8种 6 1-3种 2		每种形式提供一份证明文件，所有资料放1个文件夹，命名要求：宣教形式
		提升母乳喂养解决方案的知晓度	孕产妇及家庭成员对于母乳喂养知识的知晓度，如充分了解母乳喂养重要性、悉知泌乳延迟风险因素对母乳喂养的影响等，提高孕前对母乳喂养的知识和技能知晓程度	资料评审	孕产妇下载《母乳喂养指导手册》的下载量/医院分娩量（由项目后台抽取下载量，医院填写附件“基础信息”）	>20% 10 10%-20% 6 1-10%（不包含10%） 2		填写附件“基础信息”
7	提升纯母乳喂养临床支持		至少80%的足月婴儿母亲分娩后即刻或分娩后5分钟内开始进行持续1小时或更长时间的母婴肌肤接触，足月婴儿出生后1小时内开始母乳喂养，除非因有医学指征	资料评审	医院提供评估周期内连续50个病例号，项目组随机抽取10份 （视项目推进情况及医院临床环境，部分增加现场抽样和考察）	是 5 否 0		
8			至少80%的产科母婴同室（足月）婴儿在医疗保健机构住院期间只喂食母乳（来自母亲或母乳库），除非有医学指征	资料评审		是 5 否 0		
9	(四) 改善医院母乳喂养情况和支持建设	泌乳困难或问题的高危人群支持	有泌乳困难或问题的高危人群泌乳管理流程（如产前筛查、个性化产前母乳喂养教育，产后泌乳支持，使用适宜的母乳喂养辅助工具）	资料评审	根据临床实际情况提交泌乳困难或问题的高危人群的泌乳管理流程（视项目推进情况及医院临床环境，部分增加现场抽样和考察）	是 5 否 0		所有文件放1个文件夹，命名要求：泌乳高危人群泌乳管理流程
			至少80%的泌乳困难或问题的高危母亲表明，在其婴儿出生后1-2小时内得到过泌乳II期启动（开始大量泌乳）以及维持泌乳方面的帮助（如哺乳指导和评估、辅助吸乳等）。并可提供专业指导人士或医用级吸乳器等专业配置支持母乳喂养（例如补充喂养工具）	资料评审	提供分娩量、医用级吸乳器配置情况，现场收集妈妈反馈信息（视项目推进情况及医院临床环境，部分增加现场抽样和考察）	是 5 否 0		填写附件“基础信息”
11		泌乳困难或问题的高危人群：初产妇、年龄>30岁、妊娠期糖尿病、超重和肥胖、乳房手术；母婴分离、早产、剖宫产	根据母婴分离比例配置医用吸乳器，帮助母亲产后早吸乳、频繁吸乳；出院后，指导母婴分离母亲吸乳（如记录吸乳日志、租赁医用级吸乳器、双侧同时吸乳等）	资料评审	提供项目期间母婴分离数量（或转儿科新生儿数量）、医用级吸乳器数量、提供至少10份母婴分离母亲的吸乳日志，现场收集妈妈信息反馈（视项目推进情况及医院临床环境，部分增加现场抽样和考察）	80%妈妈可获得支持 10 60%妈妈可获得支持 6 少于60% 2		填写附件“基础信息”，并将所有吸乳日志放1个文件夹，命名要求：吸乳日志
			场地设施支持	具备完备的母乳喂养宣教场地与设施资源，可开展相关教育培训与实践操作	资料评审	提供母乳喂养宣教场地照片资料（视项目推进情况及医院临床环境，部分增加现场查看场地与设施）	有 10 无 0	
13	* 附加分项	改善案例	提供改善妈妈母乳喂养的案例，可供外部学习和分享（如针对特殊护理的对象，包含病例情况、措施、效果）	资料评审	提供相关案例（图文描述）	≥3个 10 2个 6 1个 2		将所有资料放1个文件夹，命名要求：案例1、案例2...
			孕产妇支持	孕产妇的家属或其护理人员（如月嫂等），对于母乳喂养相关知识的知晓度	资料评审	提供陪护人员信息反馈数据（视项目推进情况及医院临床环境，部分增加现场抽样和考察）	≥60% 10 <60% 0	
<p>备注： 1. 请将《附件1》所述评分规则所要求的文件资料，以电子版的形式，发送至母乳喂养促进项目办公室邮箱：mrwy@cmcha.org；邮件标题命名：母乳喂养培训基地评估-XX医院 2. 评审分值将依据所提交的文件进行评分，请完整提交所要求文件，并以每个项目命名相关文件夹，如“（一）项目参与度与推动力-积极参与项目活动”（若文件较大，可整理后上传至网盘，并在邮件中附上网盘链接） 3. 资料提交时间截至至2024年4月15日 4. 现场考察时间和具体安排将于2024年3月15日公布并通知考察单位</p>								

附件 2

医院基础信息

产儿科医护人员数量	乳腺科医护人员数量	儿保医护人员数量	妇保医护人员数量	其他与母乳喂养相关科室医护人员数量	分娩量	项目期间母婴分离数量 (或转儿科新生儿数量)	医用级吸乳器数量
备注：单位人							

附件 3

现场评分表

	病例编号											
现场母婴同室病例审核	1	2	3	4	5	6	7	8	9	10	完成比例	评分
分娩后即刻或5分钟内开始皮肤接触												
皮肤接触时间超过1小时												
1小时内开始哺乳												
住院期间添加过配方奶粉												
现场信息收集	1	2	3	4	5	6					完成比例	评分
分娩后即刻或5分钟内开始皮肤接触												
皮肤接触时间超过1小时												
1小时内开始哺乳												
住院期间是添加过配方奶粉												
泌乳高危母亲获得泌乳支持（如哺乳评估、辅助吸乳等）												
母婴分离母亲获得早吸乳、频繁吸乳、出院吸乳指导												
陪护人员母乳喂养知识知晓度合格												
备注：1. 达标在对应病例编号下打√，不达标留空白即可；2. 现场信息收集，访问2位母婴同室泌乳高危的母亲，2位母婴分离的母亲，3位陪护												

现场评审妈妈信息收集

母婴同室	参考问题	母婴分离	参考问题
1	什么时候开始第一次喂奶的?	1	什么时候开始第一次吸奶的?
2	母乳够吃吗?	2	一天吸多少次?
3	孩子吃的怎么样?	3	用的什么样的吸奶器?
4	孩子一天吃几顿?	4	吸奶感受怎么样?
5	一顿吃多少?		
6	什么时候接受到哺乳指导?		
7	一天指导几次?		
8	有吸奶吗?		
9	一天吸多少次?		
备注: 供参考			